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并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在昆明市人民中路都市名园 A 座 6 层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包文东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8 名。刘凤祥董事因公出差，无法出席会议，委托包文东董事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详细内容请参阅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独立董事龙超先生、管云鸿先生、黄松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审计，2016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98,332,361.09 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3,213,404.59 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1,905,804,061.92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 1,473,501,782.24 元。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净利润-40,730,436.14 元（母公司数），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487,772,914.33 元，扣除已分配的 2015 年度现金股利 19,593,599.99 元，2016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427,448,878.20 元。

鉴于公司 2016 年度亏损，公司拟不派发现金股利。

考虑到公司总股本与目前的经营规模相适应，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六、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

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及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聘请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本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该所在为本公司提供 2016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服务的过程中，能够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且工作效率高。鉴于此，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 2017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的审计机构。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十、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同意对公司组织架构进行调整，增设总经理办公室、矿产资源开发部、工程部。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

十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固定资产报废处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云南中科鑫圆晶体材料有限公司、临沧天浩有色金属冶炼有限责任公司、云南东润进出口有限公司对部分由于技术进步或腐蚀等原因已丧失其使用功能，无法继续使用，且无修复价值的固定资产进行报废处理。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

司关于部分固定资产报废处理的公告》。

十二、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 2016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同意对公司 2016 年度存货、固定资产、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计提减值准备合计 27,258,904.69 元。

董事会认为，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十三、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税前）如下：总经理包文东 40 万元/年，副总经理莫正辉 40 万元/年，副总经理朱知国 40 万元/年，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张杰 40 万元/年，副总经理吴红平 24 万元/年，副总经理普世坤 28 万元/年，副总经理谢天敏 12 万元/年，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金洪国 40 万元/年。

公司董事包文东先生、吴红平先生、张杰先生、朱知国先生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十四、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17 年 5 月 4 日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03 月 31 日